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
106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(資訊網路公開版)
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6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二)下午 14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3 樓西側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洪委員得洋（經出席委員互推代理）記錄人員：郭進福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洪委員得洋、盧委員崑福、陳委員淑美、劉委員生泉、曾委員怡靜、曾委員憲嫻、張委員紹源（陳家慶代）、蘇委員金安（鄒譽名代）、許委員漢卿（吳威達代）

伍、請假委員：

吳主任委員宗榮、吳副主任委員欣修、李委員世銘、李委員佩芬、顏委員士哲、卓委員建光

陸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（詳會議簽到簿）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

捌、審議案件：共 13 案，如次：

第 1 案：臺南市第 118 期新化新太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、後地價評議案。

決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重劃前宗地單價為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至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，各宗

地地價詳重劃前地價評議表，重劃後之區段地價為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至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，各重劃後區段之區段地價詳重劃後地價評議圖、表。

第 2 案：臺南市第 123 期新營區新生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、後地價評議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重劃前宗地單價為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至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，各宗地地價詳重劃前地價評議表，重劃後之區段地價為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至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，各重劃後區段之區段地價詳重劃後地價評議圖、表。

第 3 案：106 年「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改建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，○○○元～○○，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4 案：106 年「新營區博愛街(三興街至民生路)道路開闢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○，○○○元～○○，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5 案：106 年「南區 4-12-15m 道路(後段)接 4-71-15m 道路至 I-4-12m 道路(前段)工程(新都路)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，○○○元～○○，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

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6 案：106 年「臺南市六甲區西側外環道路工程(南段)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~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7 案：106 年「仁德區德洋路(國道 1 號高速公路東側涵洞口)至德洋路 30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~○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8 案：106 年「安南區 AN09-320-8m 道路工程(前段)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~○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9 案：106 年「台南市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-安南區 3-60-20M 都市計畫道路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10 案：106 年「北區 NC-136-15M 道路工程(前段)(立賢路二段)開闢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本案表決 1 人(○委員○○)反對，8 人同意，經本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○, ○○○元~○○○, 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- 二、請工務局對於已供通行之道路開闢或拓寬案件，應考量現況是否有公用地役權關係，審慎評估徵收範圍及是否辦理徵收。

第 11 案：106 年「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(南段)(二期)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 ○○○元~○, 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12 案：106 年「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(臺 1 線至保安路)拓寬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 ○○○元~○○, 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13 案：106 年「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3 期新建工程(都市計畫區)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 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

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~○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決議：土地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作業時，針對本市徵收地區之開發建設，導致地價明顯變動地區，請業務單位予以列管，核實調整以反應開發效益及地價變動情形。

拾、散會(同日下午 16 時 20 分)。